

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合肥英唐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2013年9月3日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【皖发改高技[2013]770号】《关于2013年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引导资金项目批复及投资计划下达的通知》的文件精神，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合肥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合肥英唐”）获得固定资产贷款贴息资金600万元。2013年12月16日，公司证券部收到合肥英唐该部分资金全部到账的通知，经核实该部分资金已于近日全部划拨到合肥英唐银行账户。

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-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公司将上述资金确定为2013年度的营业外收入并计入公司当期损益。具体会计处理及影响金额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3年12月16日